

113 年辦理成果-汐止大同分館演講廳

汐止大同分館演講廳所在建物於民國 70 年建成，前身為公所活動中心使用，後於民國 99 年進行整建，並於民國 100 年移由市圖管理。本建物於 108 年辦理建物耐震能力詳細評估作業，評估報告載明本建物耐震能力未符合現行耐震法規需求，須辦理耐震補強及損壞修繕，為維護建物安全，遂辦理本工程。經評估，耐震補強施工範圍主要為建物 1 樓(目前由區公所管理，未來將規劃為調解委員會使用)，演講廳位於建物 2 樓，併此工程辦理舞台燈光音響設備升級作業。

演講廳於 112 年 11 月 1 日至 113 年 4 月 1 日期間辦理環境設備升級計畫，除拓寬舞台深度，並將投影機、升降螢幕、舞台燈光、擴大機、麥克風系統、數位混音座等進行汰換更新，優化民眾參與各項音樂、戲劇、講座及電影之觀賞體驗，並成為汐止地區對外提供場地租借暨藝文發展與交流的重要據點。

本次設備升級內容成果照片：

1. 舞台加深

施工後(舞台深度為 5 米 5，鋪面更新 SPC 材)



施工前(舞台深度 4 米 2，鋪面舊木地板)



2. 音響設備更新(燈光)

施工後(更新天地排燈)



施工前(排燈多有壞損)



3. 升降螢幕及投影機更新

施工後(改為升降螢幕、更換投影機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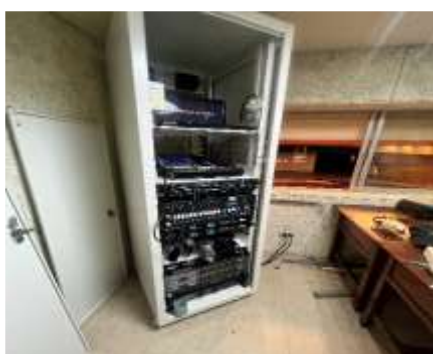


施工前(投影機故障、螢幕無法升降)



4. 擴大機、麥克風系統、數位混音座等設備更新

施工後(含擴大機、麥克風、數位混音座等更新)



施工前

